

第五點，剛才顧先生特別強調這一點，在未來尼克森採取財經措施的時候，同時要特別注意到一個問題，這就是要針對目前美國國內在思想上所發生的問題，以及國際共產黨在美國國內所造成的混亂，而能重振她廿年以前的那種道德勇氣，能夠面對共產黨的挑戰，採取相當積極的對策，求社會的安定。這一點，在表面上看來似乎與經濟問題的關係不大，事實上却是息息相關的。

最後一點是對外部份。就是我們看到一個趨勢，美國對外的經濟政策，可能是在區域合作與集體安全原則之上，來進行今後對外的援助與合作。換言之，在軍事的援助上，可能要採取一種謹慎的態度求減輕負擔，對純粹捐助性的經濟援助，可能要大量減少；而對於投資的機會可能要增加擴大。這一方面是要保持美國經濟系統的作業，得以繼續向前發展，同時也要顧到世界各國的合作關係。以上幾點當然不能夠把各位先生寶貴的意見都能包括進去，只把各位先生共同的觀點很簡要的歸納出來，不知道對不對，還要請各位先生指教。謝謝各位專家學者，謝謝各位記者先生今天參加我們這個座談會。現在散會。

本屆聯大與「中國代表權」問題

趙惠謨

壹 前言

第廿三屆聯合國大會，本應於九月十七日，即每年九月的第三個星期二開始，今年因非洲團結組織正在阿爾及利亞開第五次「高階層」會議，要求延期，遂改於九月廿四日開會。

一 勝利的成果

關於所謂「中國代表權」問題，阿爾巴尼亞、古巴、羅馬尼亞三共產國

本屆聯大與「中國代表權」問題

家與阿爾及利亞、柬埔寨、剛果（布拉薩）、幾內亞、馬利、茅利塔尼亞（今年新加）、敘利亞、南葉門（今年新加）八個不結盟國家共十一國，以第2233號文件致函聯大祕書長宇譚，要求將「排我納匪」案列入大會議程。九月廿七日大會通過指導委員會建議，由主席宣告本案列入議程。嗣美國等十四國於十月廿九日提出「重要問題」案，阿爾巴尼亞等十六國於十一月七日正式提出「排我納匪」案，義大利等五國於十一月十一日提出「研究委員會」案。

十一月十一日本問題正式開始辯論，十九日晚，主席宣布辯論結束三

案依次表決，結果如次：

- (一)「重要問題」案：七三票贊成，四七票反對，六票棄權※，通過。
- (二)排我納匪案：五八票反對，四四票贊成，二四票棄權，否決。
- (三)「研究委員會」案：六七票反對，三十票贊成，二九票棄權，否決。

※註一：缺席作爲棄權。

即我國「代表權」問題，在本屆聯大中，重獲較去年更明確之勝利，我總統於投票之次日，在第十四次國家安全會議，聽取外交部代部長楊西崑報告後，對外交部與各駐外使館及駐聯合國代表團的努力，表示嘉慰。

二 我國的努力

上述勝利成果之獲得，實爲我國各方面之共同努力。在外交方面，我國更特別着重於與我主要盟邦美國與非洲友邦之密切合作。前美國駐聯合國常任代表包爾，於今年七月廿日即來華訪問，晉謁我總統，表示美國對我國「代表權」問題，決無變動之意。七月廿三日在紐約更正式聲明「美國將繼續反對中共進入聯合國，我們的立場迄無改變。」八月一日我周書楷大使與我駐聯合國劉鎔大使同訪美國務卿魯斯克，彼亦作同樣聲明。九月十一日包爾並往訪加拿大，洽商「中國代表權」問題。十月二日魯斯克在聯大作八年來的第一次演說，亦鄭重表示美國繼續支持我國在聯合國之代表權。十月卅一日，魯斯克在華盛頓邀宴魏部長再商談同上問題。十一月十一日聯大開始辯論後，十一月十五日周大使並再訪美副國務卿卡心白，「檢討局勢並比較票數」。即中美雙方，本問題實始終共同努力也。

關於非洲方面，我對友邦與無邦交之國家，共派往六百餘名農耕隊及醫技人員分駐廿六國。自四九年一月至今今年十月邀請來華訪問之各國人士共達六一八人。而我外交部政務次長楊西崑，今年七月，又以特使身份代表總統往非洲作第廿一次之訪問。以三個月時間，分訪廿四個國家，即與我尚無邦交之奈及利亞、塞內加爾、迦納及與匪有邦交之肯亞亦均往訪。我今年

在聯大所獲非洲國家之直接間接援助，實爲多年努力之結果。

關於本問題辯論，去年爲六天四七國，友邦連我共廿國，匪方廿六國，中立一國。今年正式登記發言國家爲十一日，柬埔寨、中華民國、幾內亞、義大利（友）、菲律賓（友）、日本（友）、葉門。十二日厄瓜多（友）、美國（友）、阿爾巴尼亞、澳大利亞（友）、冰島（中）、印尼（中）。十三日法國、馬拉威（友）、蘇俄、紐西蘭（友）、伊拉克、加彭（友）、尼加拉瓜（友）、比利時（友）、蘇丹、海地（友）。十四日尚比亞、馬拉加西（友）、羅馬尼亞、尼泊爾、中非（友）、盧安達（友）、智利（友）。十五日奈及利亞（中）、敘利亞、波蘭、史瓦濟蘭（友）、索馬利亞、白俄羅斯、錫蘭、阿聯、阿富汗、坦尚尼亞。十八日，匈牙利、茅利塔尼亞、烏克蘭、捷克、南斯拉夫、多明尼加（友）、賴索托（友）、尼日（友）、南葉門、瑞典、中華民國、剛果（布拉薩）、哥倫比亞（友）、義大利（友）、巴基斯坦。十九日宏都拉斯（友）、保加利亞、阿爾及利亞、泰國（友）、古巴。以上七日共五八國（我國與義大利各發言兩次），友邦連我共廿四國，中立三國，匪方卅一國。匪方發言國家雖多，但極大多數皆發言簡短而不熱烈，更極少爲匪共作有力辯護者。蘇俄對贊成匪共入會，僅言係爲普遍性的原則。對匪共本身未讀一字。印度亦如去年未登記發言。我方友邦發言者，則皆熱烈支持我國，而非洲及中南美洲友邦，更嚴厲譴責匪共，並對「研究委員會」案亦明白表示反對，實至可感。惜友邦美國與日本，對上案竟公開表示贊成則殊感遺憾。而加拿大今年默不發言，亦值注意。

貳 本屆大會會員國的分野

第廿二屆大會於去年（一九六七）十一月廿八日表決有關「中國代表權」問題提案時，共有一百廿二個會員國。去年十二月十四日通過同年十一月三十日獨立之亞洲南葉門共和國爲第百廿三會員國。今年四月廿四日，通過去年十二月三日獨立之非洲模里西斯爲第百廿四會員國。今年九月廿三日在最後一次會議中，通過去年九月六日獨立之非洲史瓦濟蘭爲第百廿五個會員國。本屆即第廿三屆大會復於十一月十二日，通過今年十月十二日新獨立之赤道幾內亞。即本屆大會現共有一百廿六個會員國。

新加入之四國中，南葉門於獨立之日，即由匪共政權承認並於今年一月

卅一日建立外交關係。模里西斯則於獨立同日，由匪共承認並協議但迄未建立外交關係。史瓦濟蘭於獨立之日即由我國承認並建立外交關係。赤道幾內亞則對於我國及匪共均無建立外交關係之協議。在原有會員國中，非洲之中共共和國於今年五月六日與我復交。非洲之甘比亞於今年十一月十一日正式與我建交。即聯合國會員國與我國有外交關係者，由去年之六十一國，加中非、史瓦濟蘭、甘比亞三國，增為六十四國。匪共由去年之四十三國增加南葉門為四十四國。與我國及匪共均無外交關係者去年為十七國，減去與我建交之中非及甘比亞兩國，新增模里西斯與赤道幾內亞兩國，仍為十七國。以上三項加入我國共為一百廿六會員國。

一、與我國有外交關係者共六十四國（此類國家以後均註①為別）

(一) 美國及中南美洲共二十二國：美國、阿根廷、玻利維亞、巴西、智利、哥倫比亞、哥斯達黎加、多明尼加、厄瓜多、薩爾瓦多、瓜地馬拉、海地、宏都拉斯、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馬、巴拉圭、祕魯、烏拉圭、委內瑞拉、牙買加、巴貝多。

(二) 亞洲共六國：日本、菲律賓、泰國、土耳其、伊朗、馬爾地夫。

(三) 非洲共廿國：剛果（金夏沙）、加彭、象牙海岸、賴比瑞亞、馬拉加西、尼日、南非、多哥、上伏塔、喀麥隆、查德、盧安達、獅子山、達荷美、馬拉威、賴索托、波扎拉。史瓦濟蘭（新建交）、甘比亞（新建交）、中非（復交）。

(四) 阿拉伯集團共五國：約旦、黎巴嫩、科威特、沙烏地阿拉伯（均在亞洲）、利比亞（在非洲）。

(五) 歐洲及英國國協共十一國：比利時、希臘、義大利、盧森堡、西班牙、葡萄牙、賽普勒斯（歐洲）。澳大利亞、紐西蘭、加拿大、馬爾他（以上四國為英國協）。

二、與匪共有外交關係者共四十四國（此類國家以後均註②為別）

(一) 美洲一國：古巴。

(二) 亞洲八國：阿富汗、緬甸、柬埔寨、錫蘭、印度、尼泊爾、巴基斯坦、寮國。

(三) 非洲共九國：剛果（布拉薩）、幾內亞、肯亞、茅利塔尼亞、馬利、索馬利亞、坦尚尼亞、烏干達、尚比亞。

本屆聯大與「中國代表權」問題

(四) 阿拉伯集團共八國：伊拉克、敘利亞、葉門、南葉門（新建交）（以上亞洲）。阿爾及利亞、摩洛哥、阿聯（埃及）、蘇丹（以上非洲）。

(五) 歐洲七國：法國、英國、丹麥、芬蘭、挪威、瑞典、荷蘭。

(六) 共產集團共十一國：蘇俄、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白俄羅斯、捷克、匈牙利、波蘭、羅馬尼亞、烏克蘭、南斯拉夫、僑蒙。

三、與我國暨匪共均無外交關係者（包括承認匪共、未與建交及對匪斷交中止邦交者）共十七國（此類國家以後均註③為別）。

(一) 美洲二國：千里達、蓋亞那。

(二) 亞洲四國：馬來西亞、新加坡、以色列（未與匪建交）、印尼（與匪中止邦交）。

(三) 非洲七國：衣索比亞、奈及利亞、塞內加爾（未與匪建交）、蒲隆地（與匪斷交）、迦納（與匪斷交）、模里西斯（新會員國互認而迄未與匪建交）、赤道幾內亞（新會員國）。

(四) 阿拉伯集團一國：突尼西亞（非洲、與匪中止邦交）。

(五) 歐洲三國：冰島、愛爾蘭、奧地利。

以上一百廿六國中，與我建交者已逾半數，而匪共只有約三分之一強。就地區言，我在中南美洲共廿二國佔絕對優勢，在非洲我友邦連利比亞在內，共達廿一國，而匪共連阿拉伯集團之四國在內，亦只有十三國。在外交形勢上，我得以得道多助，投票表決結果之前，我國勝利之必然獲得，在聯大各方幾眾口一辭也。

參 美國等十四國所提「重要問題」

「案」

一 本案之提出

本案之提出，早在七月下旬，美國駐聯合國常任代表包爾大使來我國訪問時，雙方即已決定。本屆大會決定於十一月中旬開始辯論「中國代表權」問題時，美國即與去年曾連署之我友邦澳大利亞、玻利維亞、巴西、哥倫比

亞、加彭、日本、馬拉加西、紐西蘭、尼加拉瓜、菲律賓、泰國、多哥等共十三國，於十月廿九日在「排我納匪案」正式提出之前，先行向大會提出，列入常會議程第九十三項目，編號A/L五四八。去年曾連署之義大利，於十一月十一日聲明參加，連署國增為十四國。惟去年曾連署之比利時則今年迄未參加，故比去年之十五國減少一國。

十四國建議之決議草案，全文為：

『大會

覆按其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四日決議案三九六（伍）所載建議內稱：凡遇主張有權代表某一會員國出席聯合國之政府不止一個當局而問題又成為聯合國爭執之點時，則此問題應依聯合國憲章宗旨原則，並就個別情形予以審議。

復查大會依照憲章第十八條之規定所通過之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決議案一六六八（拾陸）所載規定內稱：任何改變中國代表權之提案均係重要問題，此項決議經大會以一九六五年十一月十七日決議案二〇二五（貳拾），一九六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決議案二一五九（貳拾壹）及一九六七年十一月廿八日決議案二二七二（貳拾貳）確認為仍屬有效。重申此項決議仍屬有效。』

二 本案之表決

本案因係提出在「排我納匪案」之前，故在十一月十九日晚於辯論結束之後，首先提付表決，結果為七十三票贊成，四十七票反對，六票棄權（內缺席一國），本案獲得壓倒性之勝利。茲分將各項詳列如次。

（一）贊成美國等所提「重要問題」案者七十三國。

○中華民國

○與我有外交關係者共六十國：①美洲二十國：美國、阿根廷、玻利維亞、巴西、智利、哥倫比亞、哥斯達黎加、多明尼加、薩爾瓦多、瓜地馬拉、海地、宏都拉斯、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馬、巴拉圭、祕魯、烏拉圭、委內瑞拉、牙買加。②亞洲六國：日本、菲律賓、泰國、土耳其、伊朗、馬爾地夫。③非洲二十國：剛果（金夏沙）、加彭、象牙海岸、賴比瑞亞、馬拉加西、尼日、

南非、多哥、上伏塔、喀麥隆、盧安達、獅子山、達荷美、馬拉威、賴索托、波扎拉、史瓦濟蘭、中非、甘比亞（以上三國新建交）。④阿拉伯集團四國：約旦、利比亞、黎巴嫩、沙烏地阿拉伯（新）。⑤歐洲及英國國協共十國：比利時、希臘、盧森堡、西班牙、賽普勒斯、澳大利亞、加拿大、紐西蘭、馬爾他。

○與我國匪共均無外交關係者九國：①美洲二國：千里達、蓋亞那。②亞洲二國：馬來西亞、以色列。③非洲三國：塞內加爾（新）、赤道幾內亞（新）、模里西斯（新）。④歐洲二國：冰島、愛爾蘭。

○與匪有外交關係者三國：寮國、荷蘭、英國。

（二）反對美國「重要問題」案者四十七國

○與我有外交關係者一國：科威特

○與匪共有外交關係者四十國：①美洲：古巴。②亞洲七國：阿富汗、緬甸、柬埔寨、錫蘭、印度、尼泊爾、巴基斯坦。③非洲九國：剛果（布拉薩）、幾內亞、馬利、茅利塔尼亞、索馬利亞、坦尚尼亞、烏干達、肯亞、尚比亞。④阿拉伯集團七國：阿爾及利亞、伊拉克、蘇丹、敘利亞、阿聯、葉門、南葉門。⑤歐洲五國：法國、丹麥、挪威、瑞典、芬蘭。⑥共產集團十一國：蘇俄、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白俄羅斯、捷克、匈牙利、波蘭、羅馬尼亞、烏克蘭、南斯拉夫、僑蒙。

○與我國匪共均無外交關係者共六國：新加坡（亞）、突尼西亞（阿集團）、蒲隆地、衣索比亞、迦納、奈及利亞（以上非洲）。

（三）對美國所提「重要問題」案棄權者共六國

○與我有外交關係者三國：巴貝多（美）、厄瓜多（美）、葡萄牙（歐）。

○與匪共有外交關係者一國：摩洛哥（阿集團、新）。

○與我國匪共均無外交關係者二國：奧地利（歐）、印尼（缺席、新）。

三 表決的分析與比較

本案表決結果的顯示，首為今年的勝利，比去年更為堅實，第一、助我票數由去年之六九增為七三。助匪之票數則反由四八減為四七。我對匪票數之差額由廿一增為廿六。較之一九六五年之差額僅為七票，實增加不少。第二、我有外交關係之六十四友邦中，助我者共為六十國，而非洲二十友邦全數投票助我，尤為難得。第三、除新加會員國之友邦史瓦濟蘭，與中立之模里西斯與赤道幾內亞均投我票外，我友邦沙烏地阿拉伯由去年棄權轉為贊成。中立之塞內加爾由助匪轉而助我，使我增加五票。惜中立之印尼由去年之助我轉而缺席，使我只淨增四票，由六九增為七三。匪方則僅新獲得南葉門一票，而匪友邦摩洛哥由助匪而棄權，中立之塞內加爾由助匪轉而助我，反使匪方淨失一票，由四八減為四七。第四、我友邦科威特仍投我反對票以助匪，去年聲明誤會之友邦厄瓜多仍為棄權，則殊感遺憾，而有待於我外交當局之努力補救也。茲將四年來本案之表決結果，列表如次，藉資比較。

年 別	大會屆別	會員國數	助我票數	反我票數	棄權	差 數
一九六五	第二十屆	一一七	五六	四九	十二	七
一九六六	第二十一屆	一二一	六六	四八	七	十八
一九六七	第二十二屆	一二二	六九	四八	五	廿一
一九六八	第二十三屆	一二六	七三	四七	六	廿六

⊕係指投票時之會員國數 ⊗包括缺席及聲明不投票

肆 阿爾巴尼亞等十六國所提「排

我納匪」案

一 本案之提出

阿爾巴尼亞、阿爾及利亞、柬埔寨、剛果（布拉薩）、古巴、幾內亞、馬利、茅利塔尼亞、巴基斯坦、羅馬尼亞、蘇丹、敘利亞、南葉門、坦尚尼亞及尚比亞十五國，於十一月七日正式向大會提出本案，列入本屆常會議程第九三項目，編號為A/L五四九。十五國中南葉門、坦尚尼亞及尚比亞為

本屆聯大與「中國代表權」問題

今年新連署者。去年則只有前列之十二國。十一月十一日大會開始辯論本議題時，葉門始聲明連署本案，增為共十六國。

阿爾巴尼亞十六國建議之決議草案，全文為：
「大會

覆按聯合國憲章之各項原則，

認為恢復（偽）「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合法權利對保護聯合國憲章所須致力達到之目標，均屬必要，

確認（偽）「中華人民共和國」代表為中國出席聯合國之唯一合法代表，

決議恢復（偽）「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所有權利，並承認其政府代表中國出席聯合國組織之唯一合法代表，並立即驅逐在聯合國及所有與聯合國有關組織內非法佔據席位之×××代表。」

二 本案之表決

十一月十九日晚，大會於表決「重要問題」案後，即進行表決本案。以本案為所謂「中國代表權」問題之中心，且為實質案，故各國對此均特為重視。表決結果為助我而反對本案者五十八國，助匪而贊成本案者四十四國，棄權者廿四國，本案被否決，我國勝利。茲將結果分列如次：

(一) 反對「排我納匪」案者共五十八國。

⊖ 中華民國

⊕ 與我有外交關係者共五二國：①美洲共廿國：美國、阿根廷、巴貝多、玻利維亞、巴西、智利、哥倫比亞、哥斯達黎加、多明尼加、薩爾瓦多、瓜地馬拉、海地、宏都拉斯、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馬、巴拉圭、祕魯、烏拉圭、委內瑞拉。②亞洲四國：日本、菲律賓、泰國、土耳其。③非洲廿國：剛果（金夏沙）、達荷美、加彭、象牙海岸、賴索托、馬拉加西、馬拉威、尼日、南非、多哥、上伏塔、波扎拉、賴比瑞亞、盧安達、喀麥隆、查德、獅子山。中非（新建交去年助我）、甘比亞（新建交去年助我）、史瓦濟蘭（新會員國新建交）。④阿拉伯集團二國：約旦、沙烏地阿拉伯（去年棄權）。⑤歐洲及英國國協共八國：比利時

、義大利、西班牙、希臘、盧森堡、馬爾他、澳大利亞、紐西蘭。
 ③與我國匪共均無外交關係者共三國：①亞洲二國：以色列、馬來西亞。歐洲一國：愛爾蘭。

(二)贊成「排我納匪」案者共四四國。

①與匪共有外交關係者共四二國：①美洲一國：古巴。②亞洲七國：阿富汗、緬甸、柬埔寨、錫蘭、尼泊尔、印度、巴基斯坦。③非洲九國：剛果(布拉薩)、幾內亞、馬利、茅利塔尼亞、索馬利亞、坦尚尼亞、烏干達、尚比亞、肯亞。④阿拉伯集團八國：阿爾及利亞、伊拉克、蘇丹、敘利亞、阿聯、葉門、摩洛哥(去年棄權)、南葉門(新會員國)。⑤歐洲六國：英國、法國、丹麥、芬蘭、挪威、瑞典。⑥共產集團十一國：蘇俄、白俄羅斯、烏克蘭、保加利亞、波蘭、匈牙利、捷克、羅馬尼亞、南斯拉夫、阿爾巴尼亞、僑蒙。

①與我國匪共均無外交關係者二國：非洲：衣索比亞、蒲隆地。
 (三)對「排我納匪」案棄權者共廿四國：

①與我有外交關係者共十國：①美洲二國：厄瓜多、牙買加。②亞洲二國：伊朗、馬爾地夫。③阿拉伯集團三國：科威特、黎巴嫩、利比亞。④歐洲二國：賽普勒斯、葡萄牙。⑤英協一國：加拿大。

①與匪共有外交關係者二國：亞洲寮國，歐洲荷蘭。

③與我國匪共均無外交關係者十二國：①美洲二國：千里達、蓋亞那(去年助我)。②亞洲二國：新加坡、印尼(缺席，去年助匪)。③非洲六國：迦納、突尼西亞、奈及利亞(去年助匪)、塞內加爾(去年助匪)、模里西斯(新會員國)、赤道幾內亞(新會員國)。④歐洲二國：奧地利、冰島(去年助我)。

三 表決結果的分析與比較

本屆表決結果，我以五八票對四四票勝匪，差數比去年之十三，增多一

票為十四票。但我所得票數並未增加，而係匪失去一票所致。本屆票數，我因新增史瓦濟蘭一票，而厄瓜多去歲聲明誤投，今年助我，似屬可靠，乃以厄國國內左傾力量強大，遂仍採棄權。而中立之冰島因受北歐西歐國家影響，中立之美洲蓋亞那因內政關係，均由去年助我轉而棄權。使我損失兩票，幸沙烏地阿拉伯由去年之棄權轉而助我，勉使我維持去年票額，即我得史瓦濟蘭、沙烏地阿拉伯兩票，失去冰島、蓋亞那兩票。匪共則雖得新會員國南葉門一票，其友邦摩洛哥由去年之棄權轉而助匪，共得二票。但以其對亞非國家繼續進行顛覆滲透工作，非洲之塞內加爾，與奈及利亞，及亞洲之印尼，共認匪共為敵人，均由去年之助匪轉而棄權或缺席，使匪少得三票。兩比淨失一票，由去年之四五票減為四四票。使我國較去年差數增多一票，由十三成爲十四。

本案投票之結果，最令我國滿意者，厥爲我非洲之友邦廿國全體助我投反對本案票，實至爲難得。本案棄權國家，由上屆之十九國增爲廿四國，但我友邦則由十一國減爲十國。至新會員國之史瓦濟蘭與南葉門，分別各投我國及匪方一票外，模里西斯本接近匪方乃亦與赤道幾內亞同行棄權未行助匪亦爲難得。茲將本案四年表決結果列表於後，俾供參證。

年 別	大會屆別	會 國 數	助我票數	反我票數	棄 權	差 數
一九六五	第廿屆	一一七	四七	四七	廿三	〇
一九六六	第廿一屆	一二一	五七	四六	十八	十一
一九六七	第廿二屆	一二二	五八	四五	十九	十三
一九六八	第廿三屆	一二六	五八	四四	廿四	十四

伍 義大利等五國所提「研究委員會」案

一 本案之提出

「研究委員會」案，前年經由義大利、比利時、智利、巴西、玻利維亞

、千里達六國提出，去年則改由義大利、比利時、智利、荷蘭、盧森堡五國提出。兩次均遭大會否決。今年義大利基督教民主黨之政府，因仍受聯合社會黨之壓迫，重行提出本案，由冰島代替荷蘭，即改爲由義大利、比利時、智利、冰島、盧森堡連署，於十一月十一日，大會開始辯論「中國代表權」問題時始行提出，當列入常會議程第九三項目，編號爲A/L五五〇。其建議之決議草案，全文爲：

「大會，

業已審議「中國代表權」問題。

深信依照聯合國憲章原則及普及目標解決「中國代表權」問題，當可推進聯合國之宗旨並加強其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之能力。

深信此問題極複雜，需要徹底審議計及該地區當前情勢與政治現實，俾尋得妥善解決之途徑。

一、決議由大會委派委員國組成一……國委員會檢討並研究當前情勢之所有方面，藉向大會第廿四屆常會提出適當辦法，使中國在聯合國之代表權問題獲得深符憲章原則與宗旨之公允實際解決。

二、籲請所有關係政府，協助該委員會覓致此種解決辦法。』

二 本案的表決

十一月十九日晚，在大會表決本案之前，由長媚匪共之柬埔寨代替敘利亞提請大會認定本案爲重要問題之實質案，須三分之二以上票始得通過。當由主席提付表決，贊成六三票，反對三二票，棄權及缺席三一票，獲得通過。隨即進行本案表決，反對者六七票，贊成者三十票，棄權及缺席者二九票。本案在三屆大會中第三次被以壓倒性之多數否決。茲將國別分列如次：

(一)贊成「研究委員會」案者三十國：

○與我有外交關係者二三國：①美洲十二國：美國、巴西、巴貝多、智利、哥倫比亞、瓜地馬拉、牙買加、墨西哥、烏拉圭、委內瑞拉、海地(新)、厄瓜多爾(新)。②亞洲三國：日本、土耳其、馬爾地夫(新)。③非洲：獅子山。④阿拉伯集團：黎巴嫩。⑤歐洲與英協六國：比利時、義大利、西班牙、盧森堡、賽普勒斯、紐西蘭。

本屆聯大與「中國代表權」問題

○與匪共有外交關係者二國：亞洲寮國，歐洲荷蘭。

○與我國匪共均無外交關係者五國：歐洲二國：冰島、愛爾蘭。亞洲以色列。阿拉伯集團突尼西亞。非洲模里西斯(新會員國)。

(二)反對「研究委員會」案者共六七國

○中華民國

○與我國有外交關係者二三國(去年爲十六國)：①美洲四國：巴拉圭、宏都拉斯、多明尼加(新)、薩爾瓦多(新)。②亞洲二國：泰國、菲律賓。③非洲十四國：查德、剛果(金夏沙)、達荷美、象牙海岸、賴索托、馬拉威、尼日、盧安達、上伏塔、南非、波扎那(新)、喀麥隆(新)、中非(新)、甘比亞(新)。

○阿拉伯集團二國：約旦、科威特(新)。

○與匪共有外交關係者卅八國(去年爲卅五國)：①美洲古巴。②亞洲七國：阿富汗、緬甸、柬埔寨、錫蘭、印度、尼泊爾、巴基斯坦。③非洲八國：剛果(布拉薩)、幾內亞、馬利、茅利塔尼亞、坦尚尼亞、肯亞(新)、烏干達(新)、尚比亞(新)。

○阿拉伯集團七國：阿聯、葉門、敘利亞、伊拉克、蘇丹、阿爾及利亞、南葉門(新會員國)。

○歐洲四國：丹麥、芬蘭、法國、瑞典。⑥共產集團十一國：蘇俄、白俄羅斯、烏克蘭、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捷克、匈牙利、波蘭、羅馬尼亞、南斯拉夫、僑蒙。

(三)對「研究委員會」案棄權及缺席者廿九國

○與我國有外交關係者十九國(去年廿一國)：①美洲六國：阿根廷、玻利維亞、尼加拉瓜、哥斯達黎加、巴拿馬、祕魯。②亞洲二國：伊朗、馬來西亞。③非洲五國：加彭、賴比瑞亞、多哥、馬拉加西、史瓦濟蘭(新會員國)。

○阿拉伯集團二國：沙烏地阿拉伯、利比亞(新)。

○歐洲英協四國：希臘、葡萄牙、馬爾他(新)、加拿大(新)。

○與匪方有外交關係者四國：非洲索馬利亞(缺席)，阿拉伯集團摩洛哥(新)，歐洲挪威，英協英國。

○與我國匪方均無外交關係者六國：美洲二國：蓋亞那、千里達。

亞洲印尼(缺席)。非洲二國：塞內加爾(新)、赤道幾內亞(新會員國)。歐洲奧地利。

三 表決結果的分析與比較

義大利等五國所提之本案，在措詞上雖從未提及「兩個中國」，而其欲為匪共加入聯合國鋪路之用心，則為世人所共見。今年本案表決結果有值得吾人注意者，第一、反對票數由去年之五七增為今年之六七，即已超過會員國之半數，而贊成之票數則反由卅二減為卅。不及會員國四分之一。即本案今後縱再由義大利等國提出，苟非與匪共有外交關係之卅八國全部改投贊成票，實無通過之可能。第二、在贊成本案的卅國中，我國友邦竟佔廿三國成為主體。但關係最密之美國與日本，及反共堅強之西班牙與土耳其四友邦竟均贊成本案，實至值切慮。第三、加拿大公開主張「兩個中國」，並考慮承認匪共政權，本屆竟由去年之贊成而改為棄權。是否認為本案之未明言兩個中國，而在下屆大會將另有更不利於我國之主張，亟應預為防止。第四、非洲同我反對本案之友邦，由去年之十國增為十四國，在所有反對本案之廿三國中，幾佔三分之二。其中廿比亞更係由贊成轉為反對，實值感謝。總之本案之贊成主體竟為我廿三友邦，而反對之主體反為匪方之卅八與國。太阿倒持，我雖勝利，實須痛切反省努力以防萬一之變化也。

茲將三年來本案表決比較列表如次：

年 別	大會屆別	會 員 數	反對本案 票 數	贊成本案 票 數	棄 權	差 數
一九六六	第廿一屆	一一一	六二	三四	二五	二八
一九六七	第廿二屆	一一二	五七	三二	三三	二五
一九六八	第廿三屆	一二六	六七	三〇	二九	三七

陸 結語

關於聯合國大會之「中國代表權」問題，自一九六五年，我對匪方，僅以四七對四七險勝後，近三年來，助我之票數日增，助匪之票數則日減。即對義大利所提「研究委員會」案，苟無特別重大變化，亦無通過可能。惟國

際情勢詭譎，我國今後在聯大地位，仍應採取預防萬一之措施，下列三點，實應特加注意。

一、匪共對聯大決議的抨擊。據中央社十一月廿日電：「匪「新華社」對聯大再度拒匪入會稱為是「暴露聯合國組織的破產」，並攻擊美國和其他反對匪共入會國家是「反動派」，尤其美國是盡量堅持與匪為敵。「新華社」也攻擊蘇俄「又扮演了極不光彩的兩面派角色」，一面裝出支持共匪，一面在表決前夕，大肆散發反匪的資料。」是匪共對於聯合國入會事實未忘情態之後，將會欣然加入，此我國與友邦均應特加警惕者也。

二、比利時對我安理會席次之謬論。據路透社十一月十八日布魯塞爾電：「承認中華民國的比利時今天建議如果「中共」同意遵守聯合國的規章和原則，則由「中共」取代中華民國在聯合國安理會的席次。」我外長魏道明十一月十九日晚發表對聯大表決聲明中稱：「比利時政府在致聯合國大會主席有關「研究委員會」函中所述的立場，尤為本國政府所不能接受。」當即指此。幸美國新任駐聯合國常任代表韋金斯，在十一月十二日聯大辯論「中國代表權」時，曾明白指出：安全理事會非常任理事國的選舉，如係重要問題，則「改變常任理事會會員國的地位，當然也是。」亦即指此。日本代表在十九日解釋投票發言時，亦明白表示贊同美國之主張。比利時對我安理會席次之謬論，現時雖無足輕重，然一葉知秋，國人亦應特加警惕也。

三、三案全助我之友邦應更加強合作。在六四友邦中，在上述三案全部助我者僅得下列之廿二國約為三分之一：①美洲四國：多明尼加、薩爾瓦多、宏都拉斯、巴拉圭。②非洲十四國：波扎那、喀麥隆、中非、查德、剛果(金夏沙)、達荷美、甘比亞、象牙海岸、賴索托、馬拉威、尼日、盧安達、南非、上伏塔。亞洲二國：泰國、菲律賓。阿拉伯集團：約旦。英協澳大利亞。上述廿二國中，皆願與我攸戚相共，而不顧及其他強大友邦之影響力者，我國宜對上述諸友邦應加強合作。此外對非洲、中南美，及其他地區之開發中友邦，亦應特別努力於密切關係之建立。

以上三點，僅就篇幅所允而提出。關於我國在聯合國之「代表權」問題，在反攻大陸成功前，極可能每屆大會均須作艱苦之奮鬥也。